

# 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教师函〔2021〕430号

##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开展首批教育世家学习宣传活动的 通 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高等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厅直属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深化落实《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营造尊师重教良好社会风尚，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首批教育世家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精神，经商河南省教科文卫体工会同意，决定在第 37 个教师节前组织开展首批教育世家学习宣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目的意义

在建党 100 周年开展教育世家学习宣传活动，引导广大教师学习发扬教育世家热爱并献身教育事业的崇高精神，提升教育世家的荣誉感、获得感，进一步营造全社会尊师重教良好风尚，推

动形成好老师不断涌现、教育世家不断出现的良好局面，彰显教师的政治地位、社会地位、职业地位不断提升，党的教育事业蒸蒸日上、代代传承。

## 二、基本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忠诚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2. 连续3代有家庭成员（范围界定详见《首批教育世家推荐表》填表说明）从事教师工作，且长期耕耘在教育教学一线，爱岗敬业，接力奉献；3. 师德表现良好，教学业绩突出，享有较高的社会声誉，人民群众认可。

## 三、工作流程

1. 各地推荐。各地教育部门会同本级教科文卫体（教育）工会组织各级各类学校积极参与，自下而上、广泛动员、择优推荐。

2. 审核认定。组织相关媒体、专家学者、劳动模范等组成推委会，审核认定河南省首批教育世家55个。其中，择优遴选5个向教育部推荐参加全国首批教育世家审核认定。

3. 学习宣传。联合有关媒体于2021年教师节前夕对教育世家集中重点采访报道和宣传展示，弘扬新时代尊师重教良好风尚。

4. 持续关心。各级教育部门、教育工会和学校组织做好对首批教育世家的关心慰问和深入学习宣传。

## 四、有关要求

1. 要严把思想政治关，把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基本要求，以师德表现、工作实绩

与贡献作为衡量标准。

2. 要以事迹为基础，注重家风传承，并统筹兼顾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同时向农村地区、边远地区适度倾斜。

3. 要按照推选程序，精心甄选，严格推选，按时申报。请于2021年7月19日前将《首批教育世家推荐表》电子版发送至电子邮箱，纸质版（一式三份）盖章后邮寄至省教育厅教师教育处（EMS 邮寄）。

联系人：邱长林

联系电话：0371-69691697

联系地址：郑州市正光路11号省直综合楼D818房间

电子邮箱：qcl@haedu.gov.cn

附件：1. 首批教育世家推荐名额分配表

2. 首批教育世家推荐表

2021年7月12日

（依申请公开）

## 附件 1

首批教育世家推荐名额分配表

地区（单位）	推荐名额	地区（单位）	推荐名额
郑州市	3	汝州市	1
开封市	2	滑县	1
洛阳市	3	长垣县	1
平顶山市	2	邓州市	1
安阳市	2	永城市	1
焦作市	2	固始县	1
鹤壁市	2	鹿邑县	1
新乡市	3	新蔡县	1
濮阳市	2	郑州大学	2
许昌市	2	河南大学	2
漯河市	2	河南农业大学	2
三门峡市	2	河南师范大学	2
南阳市	3	河南科技大学	2
商丘市	3	河南理工大学	2
信阳市	3	河南工业大学	2
周口市	3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	2
驻马店市	3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2
济源示范区	1	河南中医药大学	2
巩义市	1	郑州轻工业大学	2
兰考县	1	其他高等学校、省教育厅直属学校 各推荐 1 个	

附件 2

## 首批教育世家推荐表

姓 名：

推荐单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填 表 说 明

1. 选取 1 名从事教师工作的家庭成员作为推荐人选, 并填写“姓名”等个人基本信息栏。推荐人选彩色登记照电子版, 头部占照片尺寸的 2 / 3, 照片尺寸为 320\*240 像素以上, 大小为 100-500K 之间, 格式为 jpg, 文件名为“姓名-省辖市(直管县、高等学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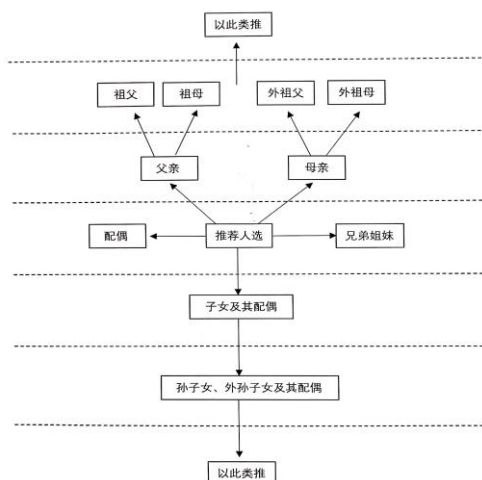
2. “从事教师工作的家庭成员”含离、退休和已故, 请在备注栏注明。

3. “师德表现”“何时何地受过何奖励”“简要事迹材料”均填写推荐人选及从事教师工作的家庭成员的情况。其中, 何时何地受过何奖励主要填写获得的地市级以上荣誉, 包括: 姓名, 何时, 何地, 奖励名称。简要事迹材料要求 600 字以内。

4. 请另报详细事迹材料, 要求 5000 字以内, 内容翔实、感染力强, 有具体事例。请提供家庭成员合照、工作照等照片 5 张, 文件名为“姓名-照片内容-省辖市(直管县、高等学校)”。详细事迹材料和照片直接发送电子版即可。

5. 此表一式三份, 加盖公章。

6. 此次活动对家庭成员的界定见下图。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民族		籍贯		政治面貌		
学历		职称		职务		
参加工作 时间		从教 年限		联系 方式		
工作 单位						
通讯 地址				邮 编		
本人 工作 简历	时间		工作单位		任教学科	备注
连续几代有家庭成员 从事教师工作					有多少位家庭成员 从事教师工作	
从事 教师 工作 的家 庭成 员	姓名	与本人 关系	政治 面貌	工作单位(或原工作单位)	从教年限	备注
	.....					

师德表现	
何时何地受过何奖励	
简要事迹材料	(600字以内)



<p>简要事迹材料</p>			
<p>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直管县、市)、高等学校意见</p>	<p>教育行政部门、高等学校意见(盖章) 年 月 日</p>	<p>工会意见(盖章) 年 月 日</p>	<p>纪检部门意见(盖章) 年 月 日</p>
<p>河南省教育厅、河南省教科文卫体工会意见</p>	<p>河南省教育厅意见(盖章) 年 月 日</p> <p>河南省教科文卫体工会意见(盖章) 年 月 日</p>		

